

教师教育学院卓越教师计划

教育硕士研究生选拔工作方案

教师教育学院卓越教师计划推荐免试招生坚持以德为先，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强化对学生专业基础、科研潜质和实践能力倾向的考核评价。根据学校推荐免试硕士生招生工作的精神和要求，结合卓越教师计划的具体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领导小组

教师教育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组成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卓越教师计划教育硕士研究生（推免生）的选拔工作。

组长：万明霞，周彬

副组长：汪晓勤，吴成领，蒋瑾

二、招生名额

全日制二年制教育硕士 10 名，分属十个专业：学科教育（语文），学科教育（数学），学科教育（英语），学科教育（物理），学科教育（化学），学科教育（生物），学科教育（思政），学科教育（历史），学科教育（地理），科学与技术教育。

三、申请条件

- 1.符合学校普通推免或特殊推免条件；
- 2.前三年学业成绩平均绩点（GPA）不低于 3.0；
- 3.学业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
- 4.英语成绩优异（CET-4 不低于 550 分，或 CET-6 不低于 425 分）；
- 5.热爱学科教育，有教育情怀，立志从事教师职业，具备优秀教师之潜质；
- 6.性格开朗，乐观向上，做事踏实认真，有团队协作精神。

三、申请程序

1. 学生申请

所有申请人都须参加所在院系的综合排名。符合学校普通推免条件并获得所在院系推荐资格的学生，可直接提出申请。符合学校特殊推免条件的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并由校内三位教授联名为申请者撰写详尽的推荐意见（同时有 2 名本专业教授和 1 名学科教育方向教授推荐）。

学生本人于 9 月 9 日中午 12 点以前，向教师教育学院提交经所在院系认定、盖章后的全部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包括：

（1）《华东师范大学本科生免试直升 2019 年硕士生推免表》（签字盖章后有效）；

（2）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包括本科阶段的成绩单、英语水平证书、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3）申请特别推免程序的学生，还需提交本专业 2 名教授和 1 名学科教育方向教授的推荐信各一份。

纸质版材料送至教师教育学院办公楼教务办公室 102 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卜凤飞老师的邮箱 bufengfei@163.com](mailto:bufengfei@163.com)。过时将不再接收相关报名材料。

教师教育学院进行材料审查，确定申请者，进入下一步程序。

2.考核方式

获得上述资格的申请人，列为面试候选人名单，参加教师教育学院组织的面试，满分 100 分。具体环节如下：

（1）本人陈述（5 分钟）：申请人主要就个人优势、教师职业志趣、学术积累和教育实践经历等方面，展开自我陈述。

（2）提问互动：考核评审小组就申请人的专业知识、外语能力、学术研究能力、教师职业适切性等，提出相关的知识和方法问题，申请人做出回应。

考核标准：专业基础 30 分，科研潜力 20 分，外语水平 20 分，综合素质 30 分。

3.考核时间、地点

时间：9 月 10 日下午 13:00；

地点：文科大楼 1306 室。

4.确定拟录取名单

考核结果将于 9 月 11 日在教育学部网站和教师教育学院网站上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3 天，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联系教师教育学院蒋瑾老师。

考核通过者进入学校遴选范围，其中，申请特殊推免程序者还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特别推免程序面试考核。经过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最终审核之后，公示学生名单。申请人完成网上确认（教师教育学院招生系统）后，完成拟录取工作。

四、其他

1. 已经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如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 （1）被确定推免后，受刑事或违纪处分者。
 - （2）不能如期毕业，或不能获得学士学位者。
2. 经学校审定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不再列入就业计划，不应再申请境外高校留学。

本方案由教师教育学院负责解释。